

附件 2

西藏自治区巨灾风险防范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部门：西藏自治区地震局

被评价部门：西藏自治区地震局

报告日期：2025.4.27



西藏自治区巨灾风险防范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西藏自治区巨灾风险防范工程资金来源 2023 年第三批增发资金。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发国债专项资金共计万元，核定本项目总投资 6238.59 万元，其中，工程费 5535. 元，工程建设其它费 521.14 万元，预备费 182.31 万元。按照定支原则，我局 2024 年度向自治区财政厅及时申请分解下达中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7651 万元，并同步下达项目资金绩效目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分配建议方案，经我局党组研究决定后，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管理办法》、《西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财务管理实施细则》、《西藏自治区巨灾工程审计和财会监督实施方案》、《西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招标采购实施细则》执行，及时向自治区财政厅申报项目资金分百表和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资金拨付、使用、执行严格按照国库支付制度有关规定，严格“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严格“专用”，结合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进行支付。严格把关财务审核规范财务核算，保证了专项资金的安全合规使用。项目资金结

理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做到绩效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日常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发现偏差，及时纠偏纠错。支出责任履行按照相关主管部门权限和项目所在区域划分，明确项目主体责任，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监督责任。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该项目总体目标：增发国债巨灾防范工程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防灾减灾能力的重大项目。充分发挥巨灾防范工程的投资效益，助力西藏防震减灾事业转型升级。2024 年要完成巨灾防范工程的实施任务，实现监测设备体系迈上新的台阶，技术系统保障实现新的跃升，基础设施和观测环境进一步优化，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探查区划评估业务升级

2024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巨灾防范工程的投资效益，助力西藏防震减灾事业转型升级。通过巨灾防范工程的实施西藏地震局监测设备体系迈上新的台阶，技术系统保障实现新跃升，基础设施和观测环境进一步优化，对西藏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探查区划评估业务升级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是为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保障项目目标实现。评价对象是对项目的执行故此很高、成果进

评价，具体针对该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战略导向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可操作性原则。

评价体系：该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共6条。

评价方法与标准：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首先成立了评价工作组、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评价范围等。

其次对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资金管理、使用效益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扎实的核查和评价，同时，对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及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核，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进度，了解申报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效益情况，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性。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投入共计7651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共支付5617.78万元，预算执行进度73.43%，项目实际批复总投

理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做到绩效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日常经常性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发现偏差，及时纠偏纠错。支出责任履行按照相关主管部门事权和项目所在区域划分，明确项目主体责任，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监督责任。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该项目总体目标：增发国债巨灾防范工程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防灾减灾能力的重大项目。充分发挥巨灾防范工程的投资效益，助力西藏防震减灾事业转型升级。2024 年要完成巨灾防范工程的实施任务，实现监测设备体系迈上新的台阶，技术系统保障实现新的跃升，基础设施和观测环境进一步优化，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探查区划评估业务升级。

2024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巨灾防范工程的投资效益，助力西藏防震减灾事业转型升级。通过巨灾防范工程的实施，西藏地震局监测设备体系迈上新的台阶，技术系统保障实现新的跃升，基础设施和观测环境进一步优化，对西藏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探查区划评估业务升级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是为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确保项目目标实现。评价对象是对项目的执行故此很高、成果进行

评价，具体针对该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战略导向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可操作性原则。

评价体系：该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共6条。

评价方法与标准：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首先成立了评价工作组、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评价范围等。

其次对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资金管理、使用效益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扎实的核查和评价，同时，对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及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核，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进度，了解申报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效益情况，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性。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投入共计76517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支付5617.78万元，预算执行进度73.43%，项目实际批复总：

资 6238.59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90.05%。

综合考评得分 93.5，等次“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局无下属事业单位，资金统一由局机关拨付使用。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为规范项目管理，我局印发了专项制度 3 项。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我局印发的相关管理办法使用。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完成按分项工程统计实际投资完成情况为：观测系统建设 2069.70 万元、数据平台建设（含成品软件购置费）1575.98 万元、运行环境建设 934.80 万元、技术系统建设 272.54 万元、信息系统建设 429.90 万元、系统集成费 124.30 万元、建设其他费用 418.32 万元；项目预计于 2025 年 5 月完成终验。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共 6 条。

1. “项目建设完成率”设置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2.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设置指标值 98%，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3. “提升我区巨灾风险防范能力”设置指标值有效提升，全区实际有效提升。

4. “提升我区防震减灾技术能力”设置指标值有效提升，全区实际有效提升。

5. “项目使用者满意度”设置指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5%。

6. “对自然环境破坏率”设置指标值 5%以内，实际完成值 5%以内。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验做法（一）强化沟通协调，成效初现。针对第一次督查提出的工程项目可研、初设未批复和前期工作进度慢的问题，藏局党组高度重视，切实加大整改力度，进一步加强与自治区改委的沟通协调，顺利完成可研及初设批复。在初设批复前，实施层面通过倒排工期、分解任务、同步开展采购意向公开、采购需求调研、采购需求论证等工作方式挤压时间；决策层面按照“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对合规合法事项及时议。各环节齐头并进赶超滞后进度，初设批复后快速发布招标公告，从 6 月 11 日初设批复到 7 月 12 日第二次督导时，仅一个时间，发标公告概算金额占总投资近 50%，有效推进了工程建设进度，缩小了与系统内整体建设进度的差距。

（二）强化总结经验，提质增效。已经发布的招标公告废标 2 个，其中震防领域 1 个预算 449.03 万元，其他 1 个预

36.00 万元，被质疑事项零。针对上述问题，西藏局组织开展重点项目招标采购工作研讨会，及时总结采购工作的前期经验针对性的调整工作重心，为进一步规范招标采购管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针对财政部投诉事件，积极配合取证等相关流程，进一步调整优化方式方法，整合资源，全面推进西藏巨灾项目，坚决不拖后腿，力争同系统他省局一起完成项目实施和验收。

（三）强化组织领导，合力攻坚。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班，配强干部人才队伍，充分调动巨灾项目实施团队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工作潜能。同时加强各方协调与配合，与“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实施团队进行资源整合，相互兼顾与衔接，合力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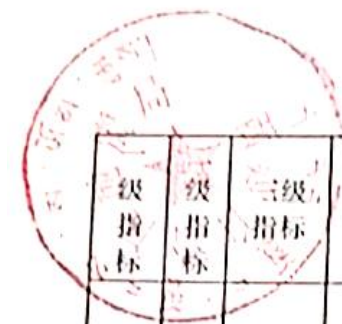
存在问题及原因：我局巨灾防范工程项目虽批复时间但在中国地震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厅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局全力推进项目实施，力争如期完成巨灾防范工程项目任务。希望充分考虑我局实际情况，在2025年度经费预算上适当考虑增加经费投入，用于设备更新维护、中心站运维方面，确保项目能更好地发挥建设效益。

六、有关建议

严格按照上级和本单位管理办法规范项目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参照附件 1 自行设定）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该项目完成情况 | 评分 |
|------|------|---------|--|---|---------|----|
| 决策 | 资金投入 | 绩效目标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完成 | 8 |
| | | 绩效目标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完成 | 8 |
|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完成 | 10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完成 | 1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该项目完成情况 | 评分 |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完成 | 5 |
|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完成 | 4.5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完成 | 10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完成 | 8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该项目完成情况 | 评分 |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完成 | 10 |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完成 | 5 |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完成 | 5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完成 | 5 |
|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 完成 | 5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该项目完成情况 | 评分 |
|------|------|------|------|------|---------|------|
| 合计 | | | | | | 93.5 |